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 Developme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09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用詞彙在本公佈具有相同涵義。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651,984	91,762	1,700.3%
毛利	1,152,840	44,150	2,511.2%
毛利率	69.8%	48.1%	21.7%
期內溢利	853,105	217,456	292.3%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0.24	0.06	300%
— 攤薄(人民幣元)	0.24	0.06	300%
所宣派中期股息	每股7.00港仙 (相當於約 人民幣5.74分)	—	不適用

*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截至本公佈日期已發行3,5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全球發售已於呈列期初完成。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43,248	2,267,963
流動資產總值	3,546,804	2,820,055
資產總值	6,190,052	5,088,018
非流動負債總額	835,279	666,215
流動負債總額	2,666,022	2,623,000
負債總額	3,501,301	3,289,215
資產淨值	2,688,751	1,798,803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651,984	91,762
銷售成本		<u>(499,144)</u>	<u>(47,612)</u>
毛利		1,152,840	44,150
其他虧損淨額	4	(15,268)	—
其他收益	4	—	2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925)	(20,885)
行政及其他開支		<u>(45,304)</u>	<u>(13,978)</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前經營溢利		1,072,343	9,53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13	<u>228,608</u>	<u>292,018</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後經營溢利		1,300,951	301,554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4	(459)	(295)
融資收入 (成本)淨額	5(a)	<u>1,482</u>	<u>(356)</u>
除稅前溢利		1,301,974	300,903
所得稅	6(a)	<u>(448,869)</u>	<u>(83,447)</u>
期內溢利		<u>853,105</u>	<u>217,456</u>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53,537	218,724
— 非控股權益		<u>(432)</u>	<u>(1,268)</u>
期內溢利		<u>853,105</u>	<u>217,456</u>
每股盈利	10		
基本(人民幣元)		<u>0.24</u>	<u>0.06</u>
攤薄(人民幣元)		<u>0.24</u>	<u>0.06</u>

第10至47頁所載附註為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31(g)。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853,105</u>	<u>217,456</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 滙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u>(233)</u>	<u>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852,872</u></u>	<u><u>217,463</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853,304</u>	<u>218,731</u>
非控股權益	<u>(432)</u>	<u>(1,268)</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852,872</u></u>	<u><u>217,463</u></u>

第10至47頁所載附註為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8,464	18,170
投資物業	13	2,580,700	2,205,250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4	44,084	44,543
		<u>2,643,248</u>	<u>2,267,963</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7(a)	2,271,142	1,557,630
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	18	177,998	119,127
存貨	19	136	193
即期稅項資產	15(a)	2,539	39,5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	20	311,034	289,822
受限制現金	21	19,301	12,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05,394	304,874
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		500	500
		<u>3,188,044</u>	<u>2,324,475</u>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24	358,760	495,580
		<u>3,546,804</u>	<u>2,820,05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503,005	1,730,269
銀行貸款	26	153,700	167,000
即期稅項負債	15(a)	334,877	28,917
遞延收入	27	590,067	566,286
		<u>2,581,649</u>	<u>2,492,472</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24	84,373	130,528
		<u>2,666,022</u>	<u>2,623,000</u>
流動資產淨值		<u>880,782</u>	<u>197,05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24,030</u>	<u>2,465,018</u>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6	303,854	172,693
長期應付款項	28	6,874	5,378
遞延收入	27	8,959	10,885
遞延稅項負債	15(b)	515,592	477,259
		<u>835,279</u>	<u>666,215</u>
資產淨值		<u>2,688,751</u>	<u>1,798,803</u>
權益			
股本	31	—	—
儲備	31	2,569,734	1,750,89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2,569,734	1,750,894
非控股權益		119,017	47,909
權益總額		<u>2,688,751</u>	<u>1,798,803</u>

第10至47頁所載附註為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以權益結算股份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中國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支付儲備	滙兌儲備				保留溢利
		31(c)(i)	31(c)(iv)	31(c)(iii)	31(c)(ii)	31(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12,600	5,410	(3,168)	—	581	1,249,685	1,465,108	70,258	1,535,366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	—	—	—	—	218,724	218,724	(1,268)	217,456
	其他全面收入	—	—	—	—	7	—	7	—	7
	全面收入總額	—	—	—	—	7	218,724	218,731	(1,268)	217,463
	注資	50,000	—	—	—	—	—	50,000	—	50,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股權	31(d)(i)	—	—	4,111	—	—	4,111	(19,111)	(15,000)
	視作部分出售於附屬公司的股權	31(c)(iv)	—	—	4	—	—	4	(4)	—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30	—	—	—	1,242	—	1,242	—	1,24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未經審核)	262,600	5,410	947	1,242	588	1,468,409	1,739,196	49,875	1,789,07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	—	—	—	—	416,348	416,348	(618)	415,730
	其他全面收入	—	—	—	—	52	—	52	—	52
	全面收入總額	—	—	—	—	52	416,348	416,400	(618)	415,782
	收購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股權	31(d)(iii)	—	—	—	—	—	—	(1,000)	(1,000)
	因出售附屬公司予控股權益擁有人而產生的視作注資	31(c)(iv)	—	—	2,738	—	—	2,738	(348)	2,390
	重組	31(c)(iv)	(262,600)	—	(7,316)	—	—	(269,916)	—	(269,916)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1,604	—	—	(1,604)	—	—	—
	期內宣派的股息	31(g)(i)	—	—	—	—	(144,975)	(144,975)	—	(144,975)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30	—	—	—	7,451	—	7,451	—	7,4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014	(3,631)	8,693	640	1,738,178	1,750,894	47,909	1,798,8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以權益結算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中國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股份 支付儲備	匯兌儲備				
		31(c)(i)	31(c)(iv)	31(c)(iii)	31(c)(ii)			31(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23	212,334	(23,448)
已付中國稅項		(113,489)	(42,381)
經營活動所得 (所用) 現金淨額		<u>98,845</u>	<u>(65,829)</u>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932)	(1,992)
已收取利息		2,698	184
收購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付款		—	(10,000)
出售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所得款項		—	10,249
向共同控制實體墊款		(126,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25,234)</u>	<u>(1,559)</u>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34,700	—
償還銀行貸款		(117,500)	(3,500)
受限制現金(增加) 減少		(6,501)	31,643
已付利息及其他借貸成本		(19,470)	(9,237)
已付股息		(41,581)	—
應收控股權益擁有人款項(增加) 減少淨額		928	34,125
應收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款項減少淨額		5,025	(3,596)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71,540	—
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注資		—	50,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15,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27,141</u>	<u>84,43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0,752	17,047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874	78,758
滙率變動影響		(232)	—
於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u>405,394</u>	<u>95,805</u>

第10至47頁所載附註為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次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除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於所示期間一直採用所有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並未獲本集團採納，詳情載於附註38。

下文載列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

(b)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以精簡集團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現時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約整至最接近千元。除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1(f))及投資物業附註1(i)以公平值計量外，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據以及相關附註摘錄自本集團管理賬目，且未經審核。

(c) 使用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其他各種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成為無法自其他來源明顯可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予以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均予以確認。

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7討論。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規管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則該實體即屬受控制。在評估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會考慮在內。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權開始日期起至控制權終止日期止併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抵銷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增訂條款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負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對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按彼等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賬面呈列為期間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分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所負之其他合約責任視乎負債性質，根據附註1(n)、(o)或(w)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倘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股權交易，而綜合權益內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會就此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商譽不會作出調整且不會確認損益。

倘本集團喪失某一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列作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之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且有關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見附註1(f))或(倘適用)初步確認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時的成本(見附註1(e))。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

(e)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為根據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所訂立合約安排營運的實體，而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多名其他方享有對該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權。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惟分類為持作出售者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收購日期公平值超逾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如有)進行調整。其後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相關的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j))對投資作出調整。收購日期超逾成本的部分、本集團年內所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其他全面收入之收購後稅後項目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超出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扣減至零並終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賬面值，連同實質上屬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該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相關虧損。

當本集團不再對共同控制實體有重大影響或擁有共同控制權時，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之日在該被投資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且有關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見附註1(f))。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共同控制實體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

(f) 於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其他投資

本集團對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對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於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列賬，有關公平值為交易價，除非公平值能使用評估技術(其變量僅包括從可觀察市場獲取的數據)更為可靠地估計。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於各呈報期末，公平值予以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的權益中單獨累計。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該等投資減值(見附註1(j))時，累計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在本集團承諾購買 出售投資當日確認 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g)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j))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j))於財務狀況表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以及拆卸及搬遷項目與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有關)和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v))。

	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佔成本百分比
樓宇	20至40年	5%
汽車	4至10年	5%
傢俱、辦公設備及其他	3至8年	5%

當在建工程可作擬定用途時，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停用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停用或出售當日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並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詳情如下：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且每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審閱。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含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則已確認與該等項目有關的後續支出記入資產賬面值。所有其他後續支出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開支。

(h)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賦予於一段協定期間使用一項指定資產或多項資產的權利，並以付款或系列付款作為交換，則該項安排(包括交易或系列交易)為或包含一項租賃。本集團經評估該項安排的實蓋帶避墜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 或為資本增值而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1(h))擁有或持有之土地及 或樓宇，包括所持目前尚未確定未來用途的土地以及正在建設或開發以供日後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入賬，惟呈報期末仍在建設或開發及其公平值於當時不能可靠計量者除外。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確認。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附註1(t)(ii)所述方式入賬。

(j) 資產減值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於各呈報期末審閱，以釐定有否減值的客觀證據。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引起本集團注意到有關下列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違反合約，如欠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倘存在任何上述證據，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對於貿易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及其他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所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如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對該等資產進行集體評估。集體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整個組別信貸風險特徵類似之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作出。

倘減值虧損金額在後續期間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以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數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呈報期末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來源，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於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

若存在上述任何跡象，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使用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並非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者，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按比例分配以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之撥回僅限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k) 物業發展

有關物業發展活動之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及可變現淨值按下述方式釐定：

— 待售發展中物業

待售發展中物業之成本包含已明確識別之成本，包括土地使用權(見附註1(h))及發展、物料和供應品總成本、工資及其他直接支出，以及適當比例之間接費用及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見附註1(v))。可變現淨值為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物業所產生之成本後的金額。

— 持作出售竣工物業

本集團所開發的竣工物業之成本按未售物業所佔該發展項目總發展成本分攤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出售物業所產生之成本後的金額。

持作出售竣工物業之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以及將存貨運往現時位置及達成現狀所產生之其他成本。

(l)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存貨按成本入賬，並包括所有購買成本。存貨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扣除陳舊撥備。存貨消耗時，其賬面值於消耗發生當年確認為支出。任何陳舊及損壞的存貨於損益撇銷。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見附註1(j))入賬，惟作為支付予關連方的無固定還款期或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的應收款項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

(n)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入賬，最初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會在借貸期間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且流動性極高的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無重大價值轉變的風險，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q) 僱員福利

-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累計。倘延期支付或清償該等成本並產生重大影響，則該等金額以現值列報。
- (ii) 除已計入待售物業而尚未確認為支出者外，根據中國有關勞動法規及規例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為支出。
- (iii) 向僱員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之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增。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式並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計量。倘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經考慮購股權的歸屬可能性後於歸屬期內攤分。

歸屬期內會審閱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出之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會對確認為開支之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遭沒收之購股權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會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r)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變動均於損益確認，惟倘該等項目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或摺冊往年歲塚 鋒止間付稅項

度基年

認獲稅贏資

驛歟驛製不審就未倘次認的板譽尚生時之、稅收正於搾差分認的延稅項資

(s) 已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已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指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支付指定款項以向擔保受益人(「持有人」)賠償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導致持有人蒙受損失之合約。

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時，該擔保之公平值(即交易價，惟公平值能另行可靠估計除外)初步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遞延收入。倘就發出有關擔保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有關代價根據適用於該類別資產之本集團政策確認。倘並無該等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確認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擔保金額，作為已發出財務擔保之收入於擔保期內在損益攤銷。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要求本集團履行有關擔保，及(ii)對本集團提出之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就該擔保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所列金額(即初步確認之金額)減累計攤銷後的金額，則確認撥備。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責任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就尚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不大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或有關數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

(t)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倘適用)能可靠計量，則收益於損益確認如下：

(i) 銷售物業

銷售物業所得收益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時於損益確認。本集團認為，當相關物業竣工並交付予買方時，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即視為已轉移。

銷售物業所得收益不包括營業稅或其他銷售相關稅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收益確認當日前就出售物業收取之按金及分期付款作為預收款項計入財務狀況表。

(ii)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款項於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所授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iii) 服務費收入

有關物業管理服務、廣告服務及其他配套服務之服務費收入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v)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能收取政府補助且符合有關補助所附條件，則政府補助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涉開支之補助於開支產生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補償貴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符合所附相關條件(如有)時自資產賬面值扣除。

(u)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滙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末的現行滙率換算。滙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計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交易日期的現行滙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滙率換算。

經營業績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外滙滙率的近似滙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包括合併境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呈報期末的收市滙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滙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外滙儲備的權益內單獨累計。

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該境外業務的滙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v) 借貸成本

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當資產產生開支與產生借貸成本以及籌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必要的工作正在進行時，開始將借貸成本撥作未完成資產的部分成本。當籌備未完成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必要的工作絕大部分中斷或完成時，會暫停或終止將借貸成本撥充成本。

(w)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之賬面值極可能通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且資產(或出售組合)可於現況下出售，則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分類為持作出售。出售組合為於單項交易中共同出售的一組資產，以及與該等資產直接相關並於交易中轉讓的負債。

緊隨分類為持作出售前，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的所有個別資產及負債)的計量按分類前的會計政策更新。此後，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後及直至出售前，非流動資產(下文所詮釋的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合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確認。就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而言，該計量政策的主要例外情況有關遞延稅項及投資物業。該等資產即使持作出售，仍會根據附註1(r)及附註1(i)所載政策計量。

初步分類為持作出售且於之後持作出售時重新計量的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倘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則非流動資產不會折舊或攤銷。

(x) 關連方

就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而言，關連方指與本集團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的人士；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人士；或
- (c) 擔任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的人士。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
- (b) 該實體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本集團為該實體或與實體所屬集團的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本集團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反之亦然；
- (e)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f) 該實體受(i)

4 其他虧損淨額及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15,268)	—
	<u>(15,268)</u>	<u>—</u>
其他收益		
來自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的投資收入	—	249
	<u>—</u>	<u>249</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融資(收入) 成本淨額:

銀行貸款利息	13,860	8,231
其他借貸成本	6,271	1,179
減: 撥充發展中物業及投資物業資本的款項(附註)	<u>(20,131)</u>	<u>(9,410)</u>
	—	—
銀行費用及其他	1,216	540
利息收入	<u>(2,698)</u>	<u>(184)</u>
	<u>(1,482)</u>	<u>356</u>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借貸成本按介乎每年5.85%至7.32%(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年5.67%至7.02%)之比率撥充資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 僱員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630	43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060	8,448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開支	<u>7,117</u>	<u>1,242</u>
	<u>16,807</u>	<u>10,12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	1,638	1,328
攤銷	—	17
核數師薪酬	793	177
出售物業成本	498,424	47,403

6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26,548	4,107
中國土地增值稅	130,143	4,768
	456,691	8,87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7,822)	74,572
	448,869	83,447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301,974	300,903
按除稅前溢利以25%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25,494	75,226
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之非中國實體的稅務影響	2,504	205
稅率差額	1,290	106
所宣派股息的預扣所得稅	2,500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660	473
對未確認可扣減時間差的影響	786	—
對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371	3,861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10,657	—
已售竣工物業的土地增值稅	122,168	4,768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的土地增值稅	7,975	—
對土地增值稅的稅務影響	(32,536)	(1,192)
所得稅開支	448,869	83,447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之撥備乃根據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之適用稅率計算。適用於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 (iii)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按照自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自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的規定，銷售或轉讓國有土地使用權、中國的樓宇及配套設施所得全部收入，均須按增值金額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

此外，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均須繳納土地增值稅，有關增值稅按照各自地方稅務局批准的法定增值稅計稅方法基於收益的3%至7%計算。

董事認為，法定增值稅計稅方法乃中國的一項獲認可的計稅方法，而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所在地的各地方稅務局是批准該等公司以法定增值稅計稅方法繳納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的主管稅務機關，故受國家稅務總局或上級主管稅務機構質疑的風險不大。

- (iv) 預扣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居民企業向其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以所賺取溢利分派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而根據稅收協定或安排進行扣減則除外。根據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倘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為中國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並直接持有其25%或以上股權，則可享有5%的寬減預扣稅率。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溢利的數額及時間，故僅於預期該等溢利將於可預見未來分派時對遞延稅項負債計提撥備。

7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款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					
閻志	—	180	2	3,558	3,740
執行董事：					
王丹莉	—	180	2	320	502
崔錦鋒	—	38	2	356	396
方黎	—	30	2	285	317
非執行董事：					
傅高潮	—	40	2	356	39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瓊珍	—	—	—	—	—
張家輝	—	—	—	—	—
彭池	—	—	—	—	—
	—	468	10	4,875	5,353

*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款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					
閻志	—	180	2	621	803
執行董事：					
王丹莉	—	105	1	56	162
崔錦鋒	—	38	2	62	102
方黎	—	60	2	50	112
非執行董事：					
傅高潮	—	40	2	62	104
	—	423	9	851	1,283

附註：該等金額指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的估計價值。該等購股權的價值乃根據附註1(q)(iii)所載本集團有關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計算，有關詳情於附註30披露。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附註8所載五名最高薪人士已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零)的安排。

8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中的四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四名)為董事,彼等薪酬披露於附註7。餘下一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一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薪酬	284	112
退休計劃供款	36	30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開支	2	—
	<u>322</u>	<u>142</u>

餘下一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一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期內虧損人民幣7,374,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零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

上述金額與本公司期內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綜合虧損金額	(7,374)	—
附屬公司於期內已批准及派發來自上一財政年度溢利之股息	<u>41,581</u>	<u>—</u>
本公司期內溢利(附註31(a))	<u>34,207</u>	<u>—</u>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已付及應付股息詳情載於附註31(g)。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人民幣853,53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218,724,000元)及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3,5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全球發售已於呈列期初完成。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853,53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人民幣218,724,000元)除以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附註30)的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結果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假設於一月一日發行之股份數目	3,500,000,000	3,500,000,000
視作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u>29,750,000</u>	<u>29,750,000</u>
於呈報期末普通股(攤薄)之加權平均數	<u><u>3,529,750,000</u></u>	<u><u>3,529,750,000</u></u>

11 分部報告

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以及評估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的業績, 會定期向本集團大多數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財務數據及資料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金額來自該等財務資料。由於本集團於中國主要從事一個分部, 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資料。期內, 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地區經營或經營任何其他業務分部。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俱、辦公樓 設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081	10,350	2,628	22,059
其他添置	—	1,373	957	2,330
出售附屬公司	—	—	(241)	(241)
出售	(329)	—	—	(32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752</u>	<u>11,723</u>	<u>3,344</u>	<u>23,819</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752	11,723	3,344	23,819
添置	329	998	605	1,93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9,081</u>	<u>12,721</u>	<u>3,949</u>	<u>25,75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20	1,475	404	3,099
年內支出	424	1,776	489	2,689
出售附屬公司	—	—	(60)	(60)
出售時撤回	(79)	—	—	(7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65</u>	<u>3,251</u>	<u>833</u>	<u>5,649</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65	3,251	833	5,649
期內支出	159	1,200	279	1,63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724</u>	<u>4,451</u>	<u>1,112</u>	<u>7,28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7,357</u>	<u>8,270</u>	<u>2,837</u>	<u>18,464</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187</u>	<u>8,472</u>	<u>2,511</u>	<u>18,170</u>

樓宇均位於中國根據中期租賃所持有的土地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2,496,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71,000元)的若干樓宇並無房產證。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正在申請相關房產證。

14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u>44,084</u>	<u>44,543</u>
指：		
於一月一日分佔資產淨值	44,543	49,298
分佔虧損	<u>(459)</u>	<u>(4,755)</u>
於呈報期末分佔資產淨值	<u>44,084</u>	<u>44,543</u>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及地點	繳足 註冊 資本活動	本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武漢大世界投資 發展有限公司* (「武漢大世界投資」)	二零零八年 五月十二日 中國	100,000,000	50%	50%	物業開發

* 該實體為中國有限公司。該公司名稱的英譯僅供參考，其官方名稱為中文。

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期 年內虧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0%	220,735	(132,566)	88,169	—	(917)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u>110,368</u>	<u>(66,283)</u>	<u>44,084</u>	<u>—</u>	<u>(459)</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0%	96,578	(7,493)	89,085	—	(9,510)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u>48,289</u>	<u>(3,746)</u>	<u>44,543</u>	<u>—</u>	<u>(4,755)</u>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3	—
中國土地增值稅	2,286	39,529
	<u>2,539</u>	<u>39,529</u>
應付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0,207	27,615
中國土地增值稅	64,670	1,302
	<u>334,877</u>	<u>28,917</u>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期 年內之變動如下：

	中國土地 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附屬公司 溢利之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推廣開支之 暫時性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產生的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81	(413,659)	—	9,025	81	(403,772)
計入綜合收益表	(36,334)	(156,641)	—	(9,025)	(2,015)	(204,015)
轉撥至與分類為持作出售 非流動資產有關的負債	26,018	104,510	—	—	—	130,52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9,535)</u>	<u>(465,790)</u>	<u>—</u>	<u>—</u>	<u>(1,934)</u>	<u>(477,259)</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535)	(465,790)	—	—	(1,934)	(477,259)
計入綜合收益表	25,075	(52,741)	(10,657)	—	(10)	(38,33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5,540</u>	<u>(518,531)</u>	<u>(10,657)</u>	<u>—</u>	<u>(1,944)</u>	<u>(515,592)</u>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515,592</u>	<u>477,259</u>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r)所載的會計政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44,974,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49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未來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虧損。

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屆滿：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1,073	1,586
二零一四年	5,406	5,406
二零一五年	12,498	12,498
二零一六年	<u>25,997</u>	<u>—</u>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居民企業向其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以所賺取溢利分派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根據稅收協定或安排進行扣減除外。根據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倘合資格香港納稅居民為中國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並直接持有其25%或以上股權，則可享有5%的寬減預扣稅率。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溢利的數額及時間，故僅於預期該等溢利將於可預見未來分派時對遞延稅項負債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中國溢利總額約為人民幣597,535,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299,000元)，而本集團並未就該等溢利計提股息預扣稅撥備。

16 投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u>	<u>—</u>

下文列示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詳情。除另有指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 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	附屬公司 所持	
卓爾發展(BVI)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 九月十日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1港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卓爾發展(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卓爾發展香港」)	二零零三年 三月二十五日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 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所持	附屬公司 所持	
卓爾發展(武漢)有限公司* (「卓爾發展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中國	2,800,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漢口北集團有限公司* (「漢口北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一日 中國	人民幣59,6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卓爾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卓爾投資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及 物業開發
武漢物聯港投資開發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武漢漢口北國際商品 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六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武漢漢口北商貿市場 投資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 四月十六日 中國	人民幣55,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武漢漢口北市場管理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管理
武漢漢口北物流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一月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00%	物流管理
武漢漢口北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管理
武漢漢口北商情廣告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十一日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	100%	廣告服務
武漢漢口北新城建設 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 一月四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武漢總部基地建設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 一月九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武漢卓爾中心投資 有限公司*	一九九六年 八月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開發

17 發展中物業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發展中物業包括：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待售發展中物業	<u>616,798</u>	<u>515,381</u>
預期於一年後收回 持作未來發展之待售物業 待售發展中物業	<u>1,335,251</u> <u>319,093</u>	<u>889,905</u> <u>152,344</u>
	<u>1,654,344</u>	<u>1,042,249</u>
	<u>2,271,142</u>	<u>1,557,630</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311,000元)的若干發展中物業，根據有關土地使用權協議指定為僅供本集團自用，不可自由轉讓且不可為獲取租金收入而放租。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正與有關國土局協商變更該等物業的指定用途。

(b) 計入發展中物業的租賃土地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在中國，租期50年或以上：	<u>1,336,947</u>	<u>1,027,128</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953,000元)的發展中物業，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6)。

18 持作出售竣工物業

所有持作出售竣工物業位於中國，租期為40至70年不等，全部按成本列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9,361,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的持作出售竣工物業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6)。

19 存貨

存貨為低值易耗品，按成本列賬。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137,897	72,337	—	—
預付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7,373	57,404	—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9,764	132,015	2,724	—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收控股權益擁有人款項	—	932	—	—
應收其他董事款項	—	22,109	—	—
應收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款項	—	5,025	—	—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26,000	—	—	—
	<u>311,034</u>	<u>289,822</u>	<u>2,724</u>	<u>—</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董事最高未償款項為人民幣22,10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810,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物業所得款項。銷售物業所得款項根據對應買賣協議條款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倘一次性付款，通常須於訂立銷售合同當日結算。倘分期付款，則訂立合同時須支付購買價50%，而餘下應付款項須於簽署合同當日前支付。

貿易應收款項的餘下部分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既無過期亦未減值。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集團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32(a)。

21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現金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301,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800,000元)，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6)。根據相關貸款協議，相關受限制現金將於呈報期末起一年內解除。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405,394</u>	<u>304,874</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且須遵守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銀行及手頭現金包括下列以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貨幣 港元(港元)	<u>8,062</u>	<u>1,248</u>

23 經營所得現金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301,974	300,903
調整：			
攤銷	5(c)	—	17
折舊	5(c)	1,638	1,328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	4	15,268	—
利息收入	5(a)	(2,698)	(184)
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收入		—	(249)
投資物業及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 公平值增加	13	(228,608)	(292,018)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減虧損	14	459	295
以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5(b)	7,117	1,242
遞延收入攤銷	27	(3,145)	—
		<u>1,092,005</u>	<u>11,334</u>
發展中物業、持作出售竣工物業、存貨、 投資物業增加		(777,485)	(188,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減少		98,582	95,6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25,768)	58,404
已收政府補助增加		25,000	—
經營所得 (所用) 現金		<u>212,334</u>	<u>(23,448)</u>

24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檢討本集團投資物業組合並計劃出售投資物業若干單位。有關投資物業可以現狀即時出售，而董事認為極有可能在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後一年內將該等物業出售。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與該等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如下：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u>358,760</u>	<u>495,580</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u>84,373</u>	<u>130,528</u>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6)。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抵押該等資產。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i)	385,941	277,001	—	—
預收款項	824,245	1,344,10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2,819	105,251	3,136	—
	<u>1,503,005</u>	<u>1,726,355</u>	<u>3,136</u>	<u>—</u>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i)				
應付控股權益擁有人款項	—	3,914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6,962	—
	<u>—</u>	<u>3,914</u>	<u>6,962</u>	<u>—</u>
	<u>1,503,005</u>	<u>1,730,269</u>	<u>10,098</u>	<u>—</u>

附註：

- (i) 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 (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下貿易應付賬款，其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於要求時償還	230,026	179,914
一個月後但於三個月內到期	8,652	1,517
三個月後到期	147,263	95,570
	<u>385,941</u>	<u>277,001</u>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承包商款項。本集團根據進度及協定發展階段向承包商分期付款。本集團一般保留2%至5%相關款項作為保固金。

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應付保證金為人民幣73,527,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08,000元)，預期於一年後結算。

26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償還情況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非即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u>153,700</u>	<u>167,000</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457,554	339,693
減：非即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u>(153,700)</u>	<u>(167,000)</u>
	<u>303,854</u>	<u>172,693</u>
	<u>457,554</u>	<u>339,693</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1,500,000元由控股權益擁有人陳麗芬女士擔保。根據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漢黃陂支行發出的書面確認函，該擔保已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後解除。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貸款的年利率介乎5.85%至7.32%(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60%至7.02%)，並以下列資產作擔保：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19,301	12,800
投資物業	953,378	286,979
發展中投資物業	294,400	404,852
持作開發以供出售之租賃土地	67,770	49,630
待售發展中物業	—	59,323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	378,493
持作出售竣工物業	<u>9,361</u>	<u>—</u>
	<u>1,344,210</u>	<u>1,192,077</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22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受與本集團若干比率有關之契諾是否履行所規限。倘若本集團違反契諾，則已取用的信貸額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期內並無發現任何未有遵守契諾的情況。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詳情載於附註32(b)。

27 遞延收入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77,171	—
期 年內變動		
已收政府補助(附註(i))	25,000	560,000
有關若干售後租回安排之遞延收益(附註(ii))	—	23,423
期 年內攤銷	(3,145)	(6,252)
	<u>599,026</u>	<u>577,171</u>
減：計入「流動負債」之款項	(590,067)	(566,286)
	<u>8,959</u>	<u>10,885</u>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地方政府辦事處，即武漢市東西湖區人民政府將軍路街道辦事處獲得人民幣560,000,000元的墊款。根據武漢市東西湖區人民政府將軍路街道辦事處財政所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發出的書面通知，有關補助用於補貼本集團附屬公司卓爾城投資發展所承接項目的基建建設。
- (ii) 本集團就出售物業訂立若干銷售合同，其後根據經營租賃按協定的租金自相關買方租回若干已出售物業，租期五年。根據本集團(承租人)與有關買方(出租人)所訂立的該等租約(統稱「售後租回協議」)條款，協定的租金高於當時同類物業市場租金。董事確認根據該等售後租回協議租回的物業作分租用途，且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當時市場租金分租若干該等物業予外界租戶。確認出售該等物業後，部分出售所得款項(即根據售後租回協議協定的租金與售後租回協議訂立時釐定的當時市場租金之差額現值)已遞延並於售後租回協議各自租期內作為後續租金開支之補助攤銷。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售後租回安排產生的遞延收益為人民幣23,423,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租金開支」的金額為人民幣3,14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收益結餘中有人民幣5,067,000元預計於一年內結算，而餘下人民幣8,959,000元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結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出售該等物業確認任何收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零元)。

28 長期應付款項

本集團長期應付款項指從租戶所收取預期將於一年後償付的租賃按金。

29 僱員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受僱之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信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按照僱員相關收入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20,000港元。此計劃之供款即時歸於僱員。

中國法規規定，本集團須為其僱員參與省市政府所組織之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工資、花紅及若干津貼之20%向退休計劃供款。參加計劃之員工有權獲得相等於按其退休時工資之固定比率計算之退休金。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與此等計劃相關之退休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付款責任。

30 以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卓爾發展香港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邀請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二零一零年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人民幣227,047元認購作為本公司重組一部分而將註冊成立且將予上市之公司的1%股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為100份。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文件，二零一零年購股權於首次公開發售發生後方可歸屬。

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的相關條款，二零一零年購股權會轉換為本公司的購股權，而僱員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目會於購股權轉換時按比例調整。

根據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修訂日期)各承授人向本公司及卓爾發展香港簽署的購股權轉換函，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轉換為本公司的購股權。因此，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的100份購股權根據相同條款及條件轉換為29,750,000份本公司發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而相關行使價已按比例調整。轉換購股權視作修訂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該修訂並不導致購股權公平值於修訂日期的價值增加。

於有關期間存在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按經調整基準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屆滿日期	已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		
			董事	僱員	總計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	2,082,500	892,500	2,975,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2,975,000	1,487,500	4,462,5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4,165,000	1,785,000	5,950,0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5,057,500	2,380,000	7,437,500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6,247,500	2,677,500	8,925,000
			<u>20,527,500</u>	<u>9,222,500</u>	<u>29,750,000</u>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按經調整基準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0.871</u>	<u>29,750,000</u>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預計年期為5年。

(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估值

因換取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而所獲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二零一零年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二零一零年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基於Cox-Ross-Rubinstein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及下述假設計量：

預期波幅(以於二項式所採用加權平均波幅表示)	56%
購股權年期	6年
預期股息	零
無風險利率	1.92%

預期波幅乃根據同類上市公司過往幾年的過往股價波幅得出。預期股息乃以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為基準。無風險利率參考香港外匯基金票據 債券的收益率得出。

除上述條件外，概無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相關的其他市況及服務條件。

31 股本及儲備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之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於呈報期初至期末之變動詳情如下：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滙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的權益變動(未經審核):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	—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4,207	34,207
已宣派股息	31(g)(ii)	—	—	—	(41,581)	(41,58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	—	—	(7,374)	(7,374)

(b)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8,000,000</u>	<u>80,000</u>	<u>380</u>	<u>38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u>10</u>	<u>—</u>	<u>10</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u>	<u>—</u>	<u>10</u>	<u>—</u>

- (i)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會議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餘剩資產均享有同等權利。
- (ii)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完成重組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i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a) 卓爾投資集團就收購武漢卓爾物業管理全部股權向卓爾控股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項現金收購視為視作分派予控股權益擁有人。
- (b) 卓爾投資集團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元向卓爾控股有限公司出售北京卓爾基業投資有限公司(「卓爾基業投資」)及湖北卓爾生態工業城建設有限公司(「卓爾生態建設」)。漢口北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500,000元向卓爾控股有限公司出售武漢眾邦網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武漢眾邦網」)。所收代價減所出售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為視作分派予控股權益擁有人。
- (c) 卓爾發展中國就收購漢口北集團全部股權而向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74,500,000元。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項現金收購視為視作分派予控股權益擁有人。
- (d) 卓爾發展中國就收購卓爾投資集團全部股權而向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92,416,000元。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項現金收購視為視作分派予控股權益擁有人。
- (e) 卓爾投資集團就收購卓華地產全部股權而向卓爾控股有限公司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50,000,000元。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項現金收購視為視作分派予控股權益擁有人。

(c) 儲備

(i)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有關法定法規，須以按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溢利之10%向法定儲備金撥款，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該儲備金可用於抵銷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資，惟轉換後儲備金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且除於清盤時，不可用於分派。

(ii) 滙兌儲備

滙兌儲備包括因換算功能貨幣非人民幣的經營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相關滙兌差額。該儲備按附註1(u)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iii)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儲備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儲備指按附註1(q)(iii)所述根據就以股份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計算授予本集團僱員之實際或估計數目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來自與擁有人以其權益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結餘包括出售 收購代價與相關出售 收購日期資產淨值之差額所產生資本儲備盈餘 虧絀。

根據重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卓爾控股有限公司向本集團轉讓所持武漢卓爾物業管理、卓華地產、漢口北集團及卓爾投資集團的權益。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等轉讓產生注資人民幣7,316,000元。

根據重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漢口北集團及卓爾投資集團向卓爾控股轉讓所持武漢眾邦網、卓爾生態建設及卓爾基業投資的權益。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中，該等轉讓產生視作注資人民幣2,738,000元。

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採用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控制該等風險：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設有明確的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面對的該等信貸風險。

現金存放於具優良信貸評級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承受之任何單一金融機構的風險有限。基於該等機構的高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該等金融機構均會履行責任。

關於出租物業之租金收入，本集團持有足夠租賃按金以彌補可能面對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編製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並對此密切監控以盡量減低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任何信貸風險。已就估計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鑑於客戶數目眾多，本集團並無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錄得重大壞賬虧損。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除附註34所載本集團提供之財務擔保外，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擔保。於呈報期末該等財務擔保所涉的最高信貸風險披露於附註34。

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20。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檢討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包括預計現金流入及流出、各物業項目的銷售、預售業績、貸款及借貸到期情況以及計劃物業開發項目之進度，以監控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及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備有足夠的資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已承諾資金，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分析詳情披露於附註25及26。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但 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後但 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u>180,906</u>	<u>229,678</u>	<u>42,892</u>	<u>80,892</u>	<u>534,368</u>	<u>457,554</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但 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後但 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u>190,757</u>	<u>185,422</u>	<u>—</u>	<u>—</u>	<u>376,179</u>	<u>339,693</u>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已抵押存款及以浮動利率發出的借貸。

由於預期銀行存款利率不會重大變動，故本集團預計不會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利率及償還條款披露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6。本集團並無就管理利率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利率整體上升 下降54個基點，則估計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將減少 增加約人民幣215,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稅後溢利減少 增加約人民幣89,000元)。

利率變動不會影響綜合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 虧損及保留溢利以及綜合權益之其他部分可能產生之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各呈報期末已發生並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各呈報期末使本集團面對利率風險之金融工具。有關分析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同基準作出。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以人民幣進行所有銷售交易。本集團以人民幣進行大部分銷售交易。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

(e) 公平值

應付關連方款項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鑑於該等條款，披露該等款項之公平值並無意義。

所呈列所有其他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與其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33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 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若干樓宇設施。租期初步一般為1至5年，到期後可選擇續約，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有關物業賬面值的其他詳情載於附註11。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707	4,847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1,968	16,827
	<u>17,675</u>	<u>21,674</u>

一 承租人

本集團按照經營租賃租用多幢樓宇設施。租期初步一般為五年，到期後可選擇續約，屆時會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收益表中就租賃樓宇設施確認開支人民幣3,679,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2,320,000元）。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802	7,802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20,811	24,680
	<u>28,613</u>	<u>32,482</u>

(b) 開發成本之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發展中投資物業及發展中物業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發展中投資物業	52,639	74,265
— 發展中物業	1,386,633	183,822
— 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	10,787
	<u>1,439,272</u>	<u>268,874</u>

34 或然負債

擔保

本集團為若干銀行就本集團物業買方所訂立之按揭貸款而授出之按揭融資提供擔保。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方拖欠按揭付款，則本集團須負責償還欠負之按揭貸款連同違約買方應支付予銀行之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本集團的擔保期由相關按揭貸款授出日期起，直至買家取得個別房產證及全數繳付按揭貸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為止。

於各呈報期末就本集團物業買方獲授的按揭融資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金額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本集團物業買方獲授的按揭融資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u>794,658</u>	<u>489,417</u>

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可接管相關物業的所有權並出售有關物業，以收回本集團向銀行支付的任何金額，因此本集團於擔保期間不大可能因該等擔保而遭受虧損。董事亦認為，倘買方拖欠償還銀行付款，則相關物業的公平市值能彌補本集團所擔保的未償按揭貸款。

由於董事認為該等物業之公平值極低，故本集團並未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35 重大關連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附註7披露的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之款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03	666
定額福利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9	17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開支(附註30)	<u>6,092</u>	<u>1,063</u>
	<u>6,814</u>	<u>1,746</u>

以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計入「員工成本」(附註5(b))。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與關連方的結餘主要由於有關訂約方之間的撥款安排所致。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及其主要條款披露於附註20及25。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有關連方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控股權益擁有人指閻志先生及陳麗芬女士。

36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卓爾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及閻志先生。卓爾發展投資有限公司並不編製財務報表以供公眾使用。

37 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估計及判斷乃按持續基準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在若干情況下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之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載於附註32。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a) 減值

誠如附註1(j)所釋，本集團持作未來發展土地、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竣工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列賬。根據本集團近期經驗及有關物業之性質，本集團估計售價、發展中物業的竣工成本及出售該物業將引致之成本。

倘竣工成本增加或銷售淨值減少，則可能導致須就持作出售竣工物業、持作未來發展物業及待售發展中物業作出撥備。該等撥備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最初估計，則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及撥備於有關估計變動期間將相應予以調整。

鑑於中國物業市場波動及個別物業獨特性質使然，成本及收益的實際結果可能會高於或低於呈報期末所估計者。撥備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賬。

(b) 遞延稅項資產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按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根據預期變現或結算資產賬面值的方式確認及計

(c)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撥備

誠如附註6(b)所述，本集團已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計、作出及在稅項內計入土地增值稅撥備。實際的土地增值稅負債須待物業開發項目完工後，由稅務當局釐定，而稅務當局可能不同意本集團計算土地增值稅撥備的基準。由於土地增值稅撥備視乎最終稅額計算而定，故釐定撥備水平時須作出重大判斷。鑑於當地稅務局所詮釋的土地增值稅計算基準並不明朗，實際結果可能會高於或低於呈報期末所估計者。實際結果 估計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的所得稅撥備。

(d) 發展中物業建設成本之確認及分配

物業開發成本於工程階段入賬列為發展中物業，並將於確認物業銷售後轉撥至損益。於最終結算開發成本及有關物業銷售的其他成本前，該等成本由本集團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累計。

開發物業時，本集團一般分期進行項目開發。與某一階段開發直接有關的特定成本入賬列為該階段成本。各階段的共同成本會按每階段的估計市值佔整個項目估計總市值的百分比分配至個別階段，或倘上述方法不可行，則共同成本會按可出售面積分配至個別階段。

倘成本的最終結算及相關成本分配與最初估計不同，則開發成本及其他成本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未來年度損益賬。

(e) 投資物業估值

按附註1(i)所述，投資物業乃按照獨立專業測量師行經考慮可比較市場交易與淨租金收入和日後收入潛力的估值，以公平值列賬。

在釐定公平值時，估值師依據的估值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計(包括在相同地點及環境下的相若物業現時市場租金)、適當貼現率以及預計未來市場租金。依賴估值報告的同時，管理層已行使判斷並信納該估值方法足以反映現時市況。

(f)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為披露目的所釐定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報告日期的市場利率貼現的未來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計算。

38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惟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未生效且未於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納。其中，下列項目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自以下時間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結論基準(二零零九年)；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結論基準(二零一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實施指引(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用上述各項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a) 資本化發行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進賬後，授權董事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合共29,749,900港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974,990,00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b) 首次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5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根據全球發售按每股2.89港元發行。代表面值之所得款項5,25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359,000元)入賬列為本公司之股本。餘下所得款項1,512,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255,293,000元，未扣除發行開支)計入股份溢價賬。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股份成功於聯交所上市。

(c) 收購重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爾發展香港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擁有正安實業(武漢)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下稱「目標公司」)48%股權的正安資產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正安收購協議；及(i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爾發展武漢與惠譽房地產就收購目標公司3%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完成收購後，卓爾發展香港及卓爾發展武漢將與惠譽房地產訂立有關目標公司的合營協議。收購總代價為人民幣523,680,000元(約等於637,755,288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漢口北項目

本集團的旗艦項目漢口北項目是華中最大的主營消費品批發商場，設計上全面承接武漢漢正街傳統貿易批發區拆遷所帶來的商機。漢口北項目位處武漢，為中國航空、水路、陸路及鐵路網的主要交通樞紐，交通物流條件優越。漢口北項目一期預計於二零一三年建成，總建築面積超過3,414,119平方米，包括12個獨立的批發商場，各商場為不同種類的專門消費品區，包括鞋履與皮革製品商場、小家品商場、酒店產品及用品商場、棉織品商場、服裝城、家紡商場、電子及家用電器商場、禮品商場、紡織品商場、奢侈品商場、汽車大世界及綜合產品商場，彙聚100萬商品種類，並將成為包括交易、展覽、物流、娛樂、服務等眾多功能的國際市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漢口北已建成建築面積約656,723平方米，當中包括鞋業及皮革產品城一期、小商品城一期、酒店用品城一期、針棉織品城一期及配套住宅物業以及服裝城一期。回顧期內，總建築面積189,202平方米已售出，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8,638元，同比上升42.0%。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漢口北項目為本集團銷售收益貢獻人民幣1,634,3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3,417.0%。

回顧期內，漢口北項目提供的總可出租面積共約133,000平方米，租金收入總金額為人民幣3,1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115.6%。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有逾3,500家商戶在漢口北項目經營業務，其中80%來自漢正街。此外，將有3,200家服裝市場商戶及3,500家小商品市場商戶將於今年下半年開業。另外，已有5,900家來自漢正街的商戶於本集團登記預備入駐漢口北項目，當中約2,500家將入駐本集團的小商品城，包括佔地面積將達15萬平方米的漢正街床上用品商會以及總佔地面積300,000平方米的多家禮品及文具批發商等。

第一企業社區

位於武漢盤龍城經濟技術開發區的第一企業社區為商業園，由低密度、低樓層的單租戶辦公樓與高層辦公樓組成。第一企業社區與本集團旗艦項目漢口北項目相距不足三公里，為漢口北項目的商戶提供就近的辦公場所，與漢口北項目的便利及配套設施相輔相成。

第一企業社區提供3棟高層辦公樓、470棟低層獨棟現代辦公樓及76個零售商舖，總建築面積將約為110萬平方米，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全面落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第一企業社區已建成建築面積超過170,000平方米，其中包括已竣工的低層辦公樓一、二期及一號高層辦公樓。回顧期內，已出售總建築面積為2,271平方米，實現總銷售收益人民幣13,800,000元，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人民幣6,07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109.7%。

低層辦公樓三期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初竣工。二號及三號高層辦公樓及服務中心亦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如期開工，預計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三年三月落成。

武漢客廳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集團與武漢市東西湖區人民政府將軍路街道辦事處訂立開發武漢客廳的投資協定，將武漢客廳開發為多結構、多功能文化中心，包括會議廳及展覽中心，總建築面積超過2,500,000平方米。

設施方面，預期武漢客廳一期將包括建零售設施、會議中心設施、豪華酒店、辦公樓、豪華公寓及其他配套設施。集團計劃分三期開發武漢客廳，第一期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動工，並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工。

卓爾湖畔豪庭

卓爾湖畔豪庭為集團的住宅開發項目之一，位於盤龍城經濟技術開發區，總建築面積約330,000平方米。項目建設將分二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如期開工，總建築面積約130,000平方米；第二階段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開工，總建築面積為200,000平方米。整個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完成。

卓爾築錦苑

卓爾築錦苑為本集團的住宅開發項目之一，位處盤龍城經濟技術開發區，預期總建築面積約17萬平方米。

經營業績

營業額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800,000元增加1,700.3%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52,0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物業銷售收益增加。本集團來自租金收入的收益亦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0,000元增加115.6%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00,000元。

物業銷售

物業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800,000元增加1,734.8%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8,100,000元。

本集團物業銷售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漢口北項目的批發商場單位及第一企業社區項目的辦公室及零售單位。於回顧期內有關項目的建築面積及平均售價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已售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平均售價 (已扣除 營業稅) 人民幣元 平方米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已售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平均售價 (已扣除 營業稅) 人民幣元 平方米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漢口北項目	189,202	8,638	1,634,333	7,642	6,081	46,469
第一企業社區	2,271	6,070	13,784	14,983	2,894	43,356
總計	<u>191,473</u>		<u>1,648,117</u>	<u>22,625</u>		<u>89,825</u>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來自物業銷售的營業額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漢口北項目的總建築面積及平均售價顯著提升。漢口北項目的已售建築面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642平方米增加2,375.8%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9,202平方米。此外，漢口北項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6,081元增加42.0%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8,638元。

租金收入

本集團租金收入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是由於開始留作出租的漢口北項目的批發商場單位數目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600,000元增加948.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9,100,000元，主要是由於物業銷售增加。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200,000元增加2,511.2%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2,800,000元，主要是由於物業銷售增加。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的48.1%增至二零一一年的69.8%，主要因本集團漢口北項目批發商場單位的售價上漲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作轉售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被出售，產生虧損人民幣15,300,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900,000元減少4.6%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9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為漢口北項目大舉進行廣告及推廣活動，而由於過往進行的宣傳及推廣活動令漢口北項目名聲大噪，故本集團相對減少廣告及推廣活動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00,000元增加224.1%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300,000元，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行政及管理人員數目增加及薪金上漲導致員工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5,000,000元，(ii)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的款項費用增加人民幣5,900,000元，及(iii)有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人民幣11,000,000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本集團持有部分開發的物業用作賺取租金收入及 或資本增值。獨立物業估值師於有關回顧期末按投資物業的公開市值或現時用途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人民幣228,600,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92,000,000元)。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大幅增加，是由於回顧期內武漢物業價格上漲。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主要包括來自武漢大世界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的虧損，反映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持50%股權分佔該實體的虧損比例。

融資收入 (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500,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融資成本淨額人民幣400,000元)。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400,000元增加437.9%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9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溢利增加令中國企業所得稅增加，加上物業價格上漲導致中國土地增值稅增加所致。本集團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7%增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5%。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純利人民幣853,100,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為人民幣853,5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人民幣218,700,000元增加290.2%。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05,4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4,900,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存放於中國國內銀行的人民幣計值賬戶)。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發展中投資物業有關的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00,000元及人民幣161,500,000元。

計息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借貸總額為人民幣457,6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9,700,000元增加人民幣117,900,000元。所有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

有關本集團計息銀行借貸的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6。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仍為17.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的偏低水平。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會預期未來匯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有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總賬面值人民幣1,344,2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92,100,000元)的若干資產，作為獲取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的擔保，有關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6。

或然負債

根據市場慣例，本集團與中國多家銀行訂立安排，為預售物業買方提供按揭融資。根據擔保條款，倘該等買方拖欠按揭貸款，本集團負責償還未償還的按揭貸款，連同違約買方欠付銀行的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本集團的擔保期自有關按揭貸款授出日期起至買方獲得個人房產證與買方悉數清償按揭貸款之較早者止。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物業買方獲授之按揭貸款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金額達人民幣794,7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9,400,000元)。

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爾發展(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擁有正安實業(武漢)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正安」)48%股權的正安資產(開曼群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正安收購協議；及(i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爾發展(武漢)有限公司與惠譽房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就收購正安3%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擁有正安51%股權，而正安將作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入賬財務報表，其財務資料將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收購的總代價為人民幣523,680,000元。

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佈。

展望

展望未來，為把握中央政府刺激內需政策所帶來的龐大商機，集團將會繼續致力開發現有項目，並物色機會，將我們成功的批發商場業務拓展至中國其他地區。

作為集團的旗艦項目和主要收益來源，漢口北大型消費品批發商場項目的發展，密切配合武漢市政府舊城改造、提升城市功能的發展計劃，承接武漢中心城區批發市場漢正街外遷轉移，獲得強力政策扶持，已連續三年被寫入湖北省政府工作報告，並在項目周邊地區基礎建設和交通網絡方面全面配合支持，對推動漢口北項目發展相當有利。為推動漢正街整體搬遷，武漢市政府將在漢口北建設國內一級的客運中心—漢口北汽車客運站，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底建成使用。此外，三家客運站，17條客運班線及逾200台客車將遷至漢口北客運站。這將形成一流的客運交通綜合運輸網路，重新聚集人流、商流和物流至漢口北，對集團的項目長遠發展有利。而來自漢正街商戶的逐步遷入，亦預期將為集團帶來理想的銷售收益。

受惠交通流、商流的迅速增長，自漢口北落成啟用以來，開業商戶的交易量正不斷攀升。其中，酒店用品城及鞋業及皮革產品城已成為華中地區規模最大、成交最旺盛的行業市場。

在發展旗艦項目漢口北項目的同時，我們也致力開發武漢地區的其他項目，以鞏固我們在當地商業地產市場的領導地位，締造項目間的協同效益，包括我們現有項目武漢客廳、第一企業社區、湖畔豪庭、築錦苑及中部物聯港。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集團宣佈以總代價人民幣523,680,000元收購正安實業(武漢)有限公司(「正安實業」)的51%權益。透過是項收購，集團獲得了一個位於武漢市中心金融區的高檔商業樓宇項目的51%權益。該項目土地的總地盤面積約10,000平方米土地，總建築面積超過97,000平方米，並已取得規劃、建設及發展土地所需的全部許可及批文。項目發展工程已在進行當中，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完成。在建設完成後，該物業將命名為卓爾鈺龍國際金融中心，定位為高端商業貿易廣場和甲級寫字樓，正好能滿足武漢對優質商用物業日益增長的需求，亦將讓集團在武漢商用物業市場的足跡更全面。

此外，我們亦積極複製武漢項目的成功模式至中國其他地區。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我們將通過與地方政府機關磋商，簽訂總協定、合作或投資協定，於襄陽、天津及瀋陽計劃佈局新發展項目，當中包括位於襄陽的襄陽客廳、位於天津的卓爾華北國際商品交易中心、濱海客廳及第一企業社區 華北總部基地以及位於瀋陽的東北(瀋陽)國際商品交易中心、第一企業社區 東北總部基地及東北物聯港等。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擁有土地儲備約5,347,623平方米，均已獲授土地使用權證，預料將足以應付未來三至五年的開發需求。展望未來，集團將積極分散、完善及豐富土地儲備，於適當時候分階段開發不同項目，致力持續提升集團於中國消費品批發及商用物業的領導地位。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張家輝先生、彭池先生及楊瓊珍女士。張家輝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確認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7.00港仙(相當於每股約人民幣5.74分)。釐定有權享有中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屆時本公司將向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本公司須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所報人民幣兌港元官方匯率以港元支付中期股息。本公司中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或前後以港元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為本公司股東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zallcn.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全部資料，亦會適時刊登於上述網站及派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崔錦鋒先生、方黎先生及王丹莉女士；非執行董事傅高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瓊珍女士、張家輝先生及彭池先生。